

107臺北市大文山區「景興盃籃球邀請賽」競賽規程

壹、大會規程

一、目的：為提倡正當體育活動，聯誼情感、切磋球技，提升籃球運動技能，健全學生身心發展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。

三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家長會。

四、競賽分組：

(一) 國中男生組 (二) 國小男生組

五、比賽日期：107年10月20日(星期六)、10月21日(星期日)、10月27日(星期六)。

六、球員參賽資格：

(一) 國小組：臺北市文山區及新北市新店區各公私立小學皆可組隊報名參加。

(二) 國中組：臺北市文山區各公私立國中皆可組隊報名參加。

七、競賽制度：

(一) 各組別報名隊伍少於三隊(不含)以下者不舉行比賽。

(二) 各組別依報名隊伍決定賽制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7年10月8日(星期一)下午17時止。

(二) 請以E-mail方式線上報名(E-mail:707@chhs.tp.edu.tw)，若兩天未收到主辦單位回覆「報名表已收件」，請主動與主辦單位聯繫；並將紙本核章後送至本校體育組，郵件主旨填寫學校+大文山區景興盃報名表以郵戳為憑。(範例：○○國中-大文山區景興盃報名表)

(三) 人數：球員報名最多15人(比賽登錄12人)。

(四) 報名手續：

1. 填寫報名表(如附件)。

2. 報名表須經領隊、教練簽名蓋章。

3. 報名表上各項資料必須填寫完整(連絡人 E-MAIL)。
4. 報名費用：免繳報名費用。
5. 未完成以上 1 至 3 項報名手續者，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。

九、賽程：

- (一) 由承辦學校按報名次序先後分組編排不得提出異議。
- (二) 賽程安排於：10 月 20 日(六)、10 月 21 日(日)、10 月 27 日(六)比賽。
- (三) 賽程於 107 年 10 月 15 日(星期一)前公布於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網站(www.chhs.tp.edu.tw)，並以 E-mail 通知各參賽學校。

十、領隊會議：

- (一) 秩序冊於 107 年 10 月 20 日(六)、10 月 21 日(六)當天至記錄台領取。
- (二) 相關資訊公告於本校網頁上，不另行召開領隊會議。

十一、比賽地點：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活動中心 3F 室內球場。

十二、比賽規則：

- (一) 國小組：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國民小學籃球規則
- (二) 國中組：2010 FIBA 國際籃球規則。

十三、獎勵：各組取前四名頒贈獎盃，報名隊數少於五隊時取前三名。

十四、申訴：各隊如有申訴事件應由隊長在記錄簿上簽字，並且在該場比賽結束後一小時內，由領隊或帶隊教練以書面送至審判委員會審查，審查結果以審判委員之裁決為終決，不論勝訴或敗訴，不得再行申訴。

十五、附則：

- (一) 比賽球員應隨時準備學生證以備查驗，冒名頂替出場比賽者該隊以棄權論，並停止該隊參加本次比賽。
- (二) 各球隊應於表訂開賽時間前二十分鐘到場，並向記錄台辦妥出賽手續。
- (三) 凡參加比賽球員因比賽球衣不符合規定將不得上場比賽。
- (四) 比賽時非本隊已報名之隊職員不得坐在球隊席上。

(五) 臨場技術委員有權處理比賽中之所有技術問題。

十六、本規程經籌備會議討論通過，陳臺北市立景興國中校長核准

通過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七、本校保有修改規程之權力。